2018年度

遂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19年9月17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_Toc15396599)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_Toc15396600)

[二、机构设置 6](#_Toc15396601)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_Toc1539660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_Toc1539660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_Toc1539660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_Toc15396608)2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_Toc15396609)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_Toc15396610)5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_Toc15396611)5

十、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5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_Toc15396612)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_Toc15396613)3

[第四部分 遂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_Toc15396614)7

[第五部 分附表 3](#_Toc15396618)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_Toc15396619)2

二、[收入总表 3](#_Toc15396620)2

三、[支出总表 3](#_Toc1539662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_Toc15396622)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3](#_Toc15396623)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_Toc15396624)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_Toc15396625)2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_Toc15396626)2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_Toc15396627)2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_Toc15396628)2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_Toc15396629)2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_Toc15396630)2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3](#_Toc15396631)2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遂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是遂宁市人大常委会的办事机构，主要职责是：

1. 承担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常委会会议、常委会党组会议、常委会主任会议的会务工作及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办工作。

2. 负责常委会组成人员视察和常委会执法检查的有关工作。

3. 负责市人大常委会的文电、档案、保密、文印工作；负责常委会机关信息网络建设和办公自动化建设；负责编辑《遂宁市人大常委会会刊》、《人大工作》。

4. 受主任会议委托，拟订有关议案草案。

5. 承办市人大常委会同市委、市“一府一委两院”、军分区以及各县（区)人大常委会联系的有关工作，统一答复各县（区）人大常委会及市级机关、有关部门对有关问题的询问。

6. 负责市人大常委会的宣传工作，组织对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常委会会议、常委会主任会议以及对民主法制建设、人大制度、人大工作的宣传报道；负责人大新闻奖的评选工作。

7. 围绕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的议题及机关工作开展调查研究、提供调查报告、研究报告及有关资料。

8. 负责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年度工作计划、有关文件和领导同志重要讲话稿的起草工作。

9. 负责市人大机关图书室、资料室的管理工作和资料信息的编写工作；负责机关和上级人大刊物的征订发行工作。

10. 承担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人大工作有关的理论研究工作。

11. 起草、修改人大自身建设方面的制度；负责机关工作及管理方面的建章立制。

12. 负责市人大机关的人事管理，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机关思想政治工作及精神文明建设。

13. 负责机关离退休人员的服务管理工作。

14. 负责市人大机关信访工作。

15. 协办省人大常委会领导同志来遂视察的接待工作，承办其他市、州人大常委会及本市县（区）人大常委会领导同志来遂的接待工作。

16. 负责市人大机关的财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等行政事务管理工作。

17. 负责市人大机关的安全保卫工作。

18. 受市人大常委会、常委会党组、主任会议和常委会主任、副主任、秘书长的委托，综合、协调常委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办事工作机构的工作。

19. 承办市人大常委会、常委会党组会议、常委会主任会议和常委会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副秘书长交办的有关工作。

（二）2018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8年，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认真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市委七届六、七次全会部署，在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上强本领、尽职守、求实效，全年共召开市人大常委会会议7次，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21个，作出决议决定23个，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37人次，获准施行地方性法规1件，备案审查规范性文件37件，各项任务圆满完成，为建设成渝发展主轴绿色经济强市，奋力推进富民强市再上新台阶作出了积极贡献。重点做好五个方面的工作：一是旗帜鲜明讲政治，落实部署展现新作为。坚定正确政治方向；坚决贯彻市委部署。二是紧扣中心强监督，工作实效得到新提升。突出重点事项监督；全面深化工作监督；加强法律实施监督。三是科学民主立良法，法治保障迈出新步伐。推进城管条例实施；积极开展立法调研；着力完善立法机制。四是依法履职求创新，代表工作实现新拓展。创新开展代表活动；完善代表服务保障。五是转变作风提效能，自身建设呈现新气象，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不断提升工作水平。

## 二、机构设置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下属二级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 第二部分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总计2627.38万元，支出总计2214.98。与2017年相比，收入增加900.83万元，支出增加498.7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2018年财政存量资金收支增加及人大会议表决系统更换。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收入合计2627.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25.25万元，占84.6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402.13万元，占15.31%(图1)。



图1：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支出合计2617.1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41.88万元，占74.20%；项目支出675.23万元，占25.8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图2）。



图2：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236.78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98.70万元，增长28.69%。主要变动原因是发放2018年目标奖及项目资金、人员增加及项目资金人大会议表决系统等增加等（图3）。

**1920205081568418738724**

图3：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14.9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03%。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489.05万元，增加28.34%。主要变动原因是发放2017年目标奖、人员经费增加及更换人大会议表决系统等（图4）。

4909790141568418738734

图4：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14.9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922.45万元，占86.79%；**教育支出（类）**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57.55万元，占7.11%；**医疗卫生（类）**支出41.79万元，占1.89%；**住房保障（类）**支93.2万元，占4.21%**（图5）**。

2571259931568418738742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214.98万元**，**完成预算99.03%。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247.21万元，完成预算99.63%。个人代扣所得税转到下一年支付。**

**2.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410.31万元，完成预算96.4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成本减少。**

**3.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支出决算为138.27万元，完成预算100%。**

**4.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立法（项）支出决算为26.50万元，完成预算98.5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成本减少。**

**5.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监督（项）支出决算为6.52万元，完成预算100%。**

**6.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项）支出决算为34.85万元，完成预算100%。**

**7.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支出决算为57.63万元，完成预算100%。**

**8.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15万元，完成预算38.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成本减少。**

**9.教育（类）（款）（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

**10.科学技术（类）科学事务管理技术（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

**11.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新闻出版广电影视（款）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47.70万元，完成预算100%。**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92.22万元，完成预算100%。**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17.63万元，完成预算100%。**

**1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41.79万元，完成预算100%。**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93.20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39.7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82.8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56.9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2.67万元，完成预算72.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省市十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显著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1.21万元，占96.5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46万元，占3.42%。（图6）具体情况如下：



图6：“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17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1.21万元,**完成预算91.5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减少85.75万元，下降67.54%。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省市十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17年购买1台公务用车；2018年未购置公车；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9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9辆，其中：轿车7辆、越野车1辆、载客汽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1.21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机关公务活动、开展基层工作调研、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开展支出绩效评价、对口帮扶慰问等所需专项活动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1.46万元；**完成预算10.42%。**公务接待支出决算比2017年减少21.91万元，下降63.32%。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厉行节约。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0批次，133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1.46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陕西省榆林市人大一行0.21万元、接待南充人大一行0.11万元、接待自贡人大来遂考察0.13万元、接待省人大0.06万元、接待德阳、雅安人大一行0.22万元、接待巴中人大常委会主任一行0.08万元、接待重庆荣昌区人大、内江市人大来遂考察0.22万元等支出。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专用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采取了有效的资金绩效管控措施，预算编制紧扣部门职能和实际情况，绩效目标编制切实可行，各项资金使用严格履行审批程序，达到了预期资金使用效果，较好的服务和保障了市人大常委会圆满完成年度立法工作、监督工作、调研工作以及代表工作，实现了2018财政预算支出的绩效目标。

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3个项目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对项目进度、预算执行和项目效益情况进行动态监控和监督检查，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性以及满意度指标的实现程度达到预期。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18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各专工委室工作经费”“代表活动工作经费”和“立法专项经费” 3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各专工委室工作经费全年预算数48万元，执行数为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市人大各专工委室日常运行和议题调研等。发现的主要问题：项目绩效目标需进一步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好事前调查工作，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指向性和操作性更强。

2、代表视察工作经费全年预算58.2万元，执行数57.63万元，完成预算99.02%。保障了市人大代表2018年顺利开展各项履职活动，通过开展专题调研、集中视察等活动监督政府部门工作，提出议案及建议。发现的主要问题：绩效监控需进一步强化。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下拨代表视察调研工作经费使用情况的监督。

3、立法专项工作经费全年预算27万元，执行数26.5万元，完成预算98.15%。通过保障立法宣传、立法调研、立法论证、立法审议等工作，履行人大立法职能，加强和改进了人大立法工作，推动市人大制定地方性法规各项工作在法治轨道上有序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预算绩效目标还需更加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编制信息收集，细化预算绩效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各专工委室工作经费 | | |
| 预算单位 | | | 遂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 48 | 执行数: | 48 |
| 其中-财政拨款: | | 48 | 其中-财政拨款: | 48 |
| 其它资金: | | 0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根据年初任务要求，各专工委室开展好各类议题调研工作。 | | | 根据年初任务安排，各专工委室积极开展各项议题调研工作，确保任务圆满完成。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进度 | 项目完成时间 | 2018年12月前 | 2018年12月完成 |
| 数量指标 | 全年调研次数 | 全年完成调研50次以上 | 全年完成调研50次以上 | 全年完成调研50次以上 |
| 质量指标 | 对工作的促进作用 | 形成调研报告 | 形成调研报告10篇以上 | 完成调研报告10篇以上 |
| 效益指标 | 保障人大常委会会议题 | 为常委会会议提供议题 | 为常委会会议提供议题 | 完成为常委会会议提供议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代表活动工作经费 | | | | 预算单位 | | | 遂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 58.2 | 执行数: | 57.63 | | 其中-财政拨款: | | 58.2 | 其中-财政拨款: | 57.63 | | 其它资金: |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国、省、市人大代表开展专题调研、集中视察。  各代表小组开展专题调研或集中学习每季度一次，全年四次。 | | | 国、省人大代表开展专题调研、集中视察。  市人大代表各代表小组开展专题调研；通过多方面的工作举措，对政府及相关部门提出了多条实质性建议。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保障履职 | 保障406名代表依法履职 | 代表履职率100% | 代表履职率100%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果 | 形成视察和调研报告数量 | 大于24篇 | 完成报告大于24篇，围绕市委中心任务，开展多次专题调研，提出对策建议，并向有关部门逐一反馈问题清单，督促完成缓堵保畅、科教园区、营商环境和民生领域方面的监督督查任务。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 | 代表履职全年人均标准 | 1500元每人每年 | 1500元每人每年 | | 项目完成指标 | 组织视察 | 人次 | ＞400人次 | ＞400人次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进度 | 项目完成时间 | 2018年12月前 | 2018年12月完成 | | 效益指标 | 代表参与 | 组织代表列席市人大常委会 | 全年7次常委会邀请代表列席 | 全年7次常委会，邀请代表列席会议 | | 效益指标 | 权力运行监督 | 监督成果 | 促进财政及部门收支任务任务完成，督促审计发现问题整改落实 |  | | 效益指标 | 对工作的促进作用 | 监督成果 | 加强对政府部门权力运行的监督 | 听取和审议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节能减排工作情况报告、缓堵保畅情况报告，促进政府及有关部门加强生态环境保护。通过努力，全市各方面情况持续改善。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 | 服务保障代表履职满意度 | ＞99%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地方立法工作专项经费 | | |
| 预算单位 | | | 遂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 27 | 执行数: | 26.5 |
| 其中-财政拨款: | | 27 | 其中-财政拨款: | 26.5 |
| 其它资金: |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高质量完成《遂宁市城市管理条例》立法审议服务工作，为规范城市管理工作提供法制依据。 | | | 2018年3月，遂宁市的第一部实体法规《遂宁市城市管理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审议并批准，并定于自2018年7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的颁布并施行将见证遂宁的城市管理法治化进程，促使城市管理条例能得到有效贯彻施行。条例共五章七十七条，涉及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公共空间秩序管理、违法建设治理等八大城市管理事项。将为城管工作提供坚强的法治保障，为遂宁城市的科学管理、有序运转和安全运行奠定基础。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完成立法任务 | 1件 | 2018年，完成《遂宁市城市管理条例》立法工作，于2018年7月1日起施行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开展立法宣传活动 | 1次以上 | 2018年4月12日，召开新闻发布会，公布已通过《遂宁市城市管理条例》；2018年6月28日，开展立法实施启动仪式；多次在《遂宁日报》上对条例工作进行综合报道。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开展立法调研 | 2次以上 | 人大审议期间，赴云南普洱、玉溪等地学习考察省外城管立法情况；到市内各县、区调研我市城市管理情况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进度 | 完成进度 | **2018年12月完成** | **完成进度** |
| 效益指标 | 质量指标 | 四川省人大常务委员会批准通过情况 | 立法通过 | 2018年3月，《遂宁市城市管理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审议并批准 |
| 效益指标 | 时效指标 | 立法任务省人大常务委员批准通过时间 | 计划2018年4月底以前完成 | 实际于2018年3月底完成。 |

1. **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遂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市人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6.89万元，比2017年增加37.23万元。比2017年增加31.11%。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市人大机关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政府采购办公设备具体工作）。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1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市人大机关共有车辆9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9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

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

取得的收入。如：教育性收入、设计费收入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

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监测环境、

基站检测等收入等。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房租收入、咨询费收入、四川工程职业技学院上缴当地财政教育收入等。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

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

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

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

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

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

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机关服务：指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人大会议：指各级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人大立法：指各级人大立法方面的支出。人大监督：指各级人大开展监督工作的支出。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指各级人大为提高代表履职能力所发生的各项支出。代表工作：指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人大信访工作：指各级人大处理来信来访工作的支出。事业运行：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其他人大事务支出：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死亡抚恤：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2.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房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3.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6.“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7.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遂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遂宁市人大常务委员会办公室设一级预算单位1个，无下设预算单位。

（二）机构职能

1. 承担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常委会会议、常委会党组会议、常委会主任会议的会务工作及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办工作。

2. 负责常委会组成人员视察和常委会执法检查的有关工作。

3. 负责市人大常委会的文电、档案、保密、文印工作；负责常委会机关信息网络建设和办公自动化建设；负责编辑《遂宁市人大常委会会刊》、《人大工作》。

4. 受主任会议委托，拟订有关议案草案。

5. 承办市人大常委会同市委、市“一府一委两院”、军分区以及各县（区)人大常委会联系的有关工作，统一答复各县（区）人大常委会及市级机关、有关部门对有关问题的询问。

6. 负责市人大常委会的宣传工作，组织对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常委会会议、常委会主任会议以及对民主法制建设、人大制度、人大工作的宣传报道；负责人大新闻奖的评选工作。

7. 围绕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的议题及机关工作开展调查研究、提供调查报告、研究报告及有关资料。

8. 负责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年度工作计划、有关文件和领导同志重要讲话稿的起草工作。

9. 负责市人大机关图书室、资料室的管理工作和资料信息的编写工作；负责机关和上级人大刊物的征订发行工作。

10. 承担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人大工作有关的理论研究工作。

11. 起草、修改人大自身建设方面的制度；负责机关工作及管理方面的建章立制。

12. 负责市人大机关的人事管理，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机关思想政治工作及精神文明建设。

13. 负责机关离退休人员的服务管理工作。

14. 负责市人大机关信访工作。

15. 协办省人大常委会领导同志来遂视察的接待工作，承办其他市、州人大常委会及本市县（区）人大常委会领导同志来遂的接待工作。

16. 负责市人大机关的财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等行政事务管理工作。

17. 负责市人大机关的安全保卫工作。

18. 受市人大常委会、常委会党组、主任会议和常委会主任、副主任、秘书长的委托，综合、协调常委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办事工作机构的工作。

19. 承办市人大常委会、常委会党组会议、常委会主任会议和常委会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副秘书长交办的有关工作。

（三）人员概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实有人数65人，其中56名在职在编人员，2名离休人员，7名编外工勤人员。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8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额为2225.25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2225.25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额2214.98万元。其中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922.45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55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1.7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3.20万元；按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1539.75万元，项目支出675.23 万元；按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1176.70万元，商品服务支出623.11万元，个人及家庭补助支出 206.15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209.02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根据适用指标体系进行调整）

（一）部门预算管理

在预算编制过程中，市人大机关严格按照《遂宁市财政局关于编制市级部门2018-2020年支出规划和2018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文件精神，全面实行“零基预算”。严格设立项目支出，对预算资金额度达20万以上和纳入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的项目支出填报绩效目标，健立健全项目支出定期评估机制。认真落实厉行节约规定，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预算实行总量控制；加强采购预算的编制审核，夯实政府采购预算执行基础；对财政拨款指标结余经财政审核批准结转下年继续使用，切实提高预算的编制质量。

（二）专项预算管理

2018年，本部门无专项预算。

（三）结果应用情况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的要求，及时全面公开2018年部门预算，同时按照要求进行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针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确保绩效管理结果在预算执行中得到有效运用。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1. 评价结论

2018年，市人大机关狠抓制度建设和工作成效，各方面工作稳步推进，根据《2019年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95分，财政支出绩效为“优秀”。

（二）存在问题

**1**.预算完成率有待提高**。**由于部分项目资金下达时间较晚未能及时使用拨付，有些项目具有工作延续性，结算支出时间滞后导致预算完成率略低，有待进一步提高。

2、因近年来市上陆续出台培训费、差旅费和会议费等相关管理办法，市人大机关内部控制制度有待更新。各项规章制度的修订、汇编工作还不够完善。办公信息化建设需要加快进度。这些问题，需要在今后工作中着力加以改进和解决。

（三）改进建议

**1.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度预算草案，避免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划分不准或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遵循预算管理办法，从严控制年中追加预算规模。对于年度无法预计的临时追加的相关工作所需费用，严格按照预算调整追加程序，逐级申报报批，有效降低预算控制率。

**2.保障预算执行进度。**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的推进，定期做好支出财务分析，及时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通报和预警。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跟踪督查，做到绩效管理有依据、按程序、有奖惩，实现绩效管理的规范化、常态化，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压减年末结余资金规模，提高预算完成率。预算财务分析做到常态化。

**3.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提高财务的精细化管理。按照预算规定的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的审核，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控制超支现象的发生；严格按照实际的费用支出内容进行财务核算，确保财务核算的真实、及时、准确、完整。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